

中国电建贵阳院水城区大麦地风力发电项目EPC总承包工程场内建筑安装工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水城区大麦地风电场项目已由省能源局以黔能源审[2023]268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水城深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建设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水城区大麦地风力发电项目EPC总承包工程场内建筑安装工程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建设地点：六盘水市水城区坪寨乡境内；

2.2项目概况：

水城区大麦地风电场位于贵州省六盘水市水城区西部的坪寨彝族乡和玉舍镇境内。风电场场址为不规则多边形，场址面积约11.28km²，场区大部分海拔高程在2000m~2500m之间。风电场拟安装7台单机容量6.25MW的风电机组，总装机容量43.75MW，新建一座110kV升压站。风电场距水城区直线距离约27.2km，距六盘水市中心直线距离约18.2km，距离贵阳市直线距离约198km。场区东部有杭瑞高速（G56）经过，东部有省道（S212）接乡村道路通往场区，对外交通条件较好。

大麦地风电场风电场工程主要任务是发电，本阶段大麦地风电场风电场工程计划采用7台单机容量为6.25MW的风力发电机组，装机容量为43.75MW。每台风机配1台35kV箱式变压器，风电场内新建1座220kV升压站。

2.3计划工期：160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签发开工令载明的时间为准。

2.4招标范围及相关要求：

2.4.1招标范围：

采购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设备材料范围：除风力发电机组、塔筒（含基础锚栓）、箱变外，满足本风电场场内工程全部软硬件设备及相应的技术服务和消防设施；直埋集电线路工程（35kv动力电缆、光缆、电缆终端头、中间接头、分支箱、防火堵料、防火涂料、电缆套管、弯管、标志桩等其他所需的一切附件）所需的材料器件等；道路工程、基础工程、接地工程等材料采购；符合电网公司及水城深能新能源有限公司要求的标识牌制作及安装。上述设备材料的监造、催交、运输、接车、倒运、接货验

收、看护、仓储保管等，对所购设备材料监造和质量控制负责；

（2）施工范围：风电机组基础工程（含锚栓组件安装）、机组变压器基础工程、风机接地工程、风机吊装平台工程、35kv集电线路（直埋）建筑安装工程、道路交通工程（场区内除升压站进站道路的新建道路、场内道路改扩建、进场道路改造、原有路面恢复、回转平台、水土保持工程 and 环境保护工程（场区，以第三方编制单位出具的《水土保持实施方案》进行实施并达到验收要求）、风电机组出线低压电缆安装调试、机组变压器安装调试、接地工程（风机基础、箱变基础、集电线路等）、设备运输过程中场内道路协调等，消防工程及附属工程、场内通信工程及临水临电的施工（过程中的周边生态环境保护、生活水源保护及治理、水保、环保措施保障）、大件设备堆存场地工程（满足风机设备运输、装、卸要求，包含对场内设备材料的看管保护责任），成品看护、工程完工后的绿色植被恢复工程，并最终按照采购人要求交付并网带电的全过程承包；施工及施工过程中的各类协调；五通一平等；（道路工程范围是从分界点到风机机位，分界点坐标如下表）

序号	X	Y
分界点	104.705110334	26.471890717

（3）风电场区全部永久和临时占用林地、土地、拆迁、坟地、补偿、协调、地表附着物所协调工作均由响应人负责，采购人配合；

（4）从工程的施工准备到项目投产运行的各项建设手续办理、各项专项验收及手续办理（获取相关证件、批复）。临时用地、停电、停水、中断道路交通、爆破作业、导线更换、跨越、交通管制等的申请批准手续由响应人负责，采购人配合。

（5）与本工程有关的服务，如设计配合、培训、设备安装、调试、各类材料配件送检试验、消缺、验收，办理与工程有关的各类保险；项目试验及检查测试、系统调试、整定计算、整套试运、质保、整体验收、专项验收（包含档案、环保、水保、土地复垦、消防、安全、防雷、质量监督、并网）、竣工验收等直至移交生产所完成的全部工作，上述验收报验文件的编制、咨询、报审、承办会议等、直至验收通过的全部工作，全部由响应人负责（采购人配合），并承担相关费用；水土保持、环境保护、安全、消防、职业健康等方案的实施；安全“三同时”；职业卫生“三同时”；安全文明标准化施工；施工备案等。

（6）响应人应在现场保管发包人提供的设备（包括但不限于风电机组及附属设备、塔筒、箱变、基础锚栓组件等）等。

2.4.2 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合格

2.4.3标段划分：共分一个标段。

2.4.4中标人数量：1人。

3.资格要求

3.1资质要求：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以及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四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财务要求：需提供近 3 年（2022年-2024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

3.3业绩要求：2023年01月01日至今，投标人具有风电场的相关业绩。

3.1.4主要人员要求：

（1）项目经理要求：具备国家二级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并附最近6个月社保证明，项目经理须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在投标截止日前未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上担任项目经理；

（2）技术负责人应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项目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安全员证书（建安C）；

（4）项目质量管理负责人具备质量员证书；

（5）项目主要管理人员须符合相关岗位的任职资格并具备相关专业技术能力，且需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人近六个月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3.1.5企业资信要求：

（1）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

（2）投标人在近3年无违法、违纪事件、无质量和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等发生；

（3）串标或其他违法行为废标的不允许再次参与投标；

（4）不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2近三年与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无法律纠纷。

3.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无效。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5月10日至2025年5月14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08:30时至12:00时，下午14:00时至17:00（北京时间，下同），在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兴黔路16号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A920室持单位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身份证领取采购文件。或者将以上资料发送至采购人邮箱15314986166@qq.com，采购人审核后将招标文件发送至报名人邮箱。

4.2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未按本招标公告4.1条要求的途径获取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5月30日9时30分，地点为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兴黔路16号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东风会议室（会议室如有修改另行通知）。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 址：贵阳市观山湖区兴黔路16号

邮 编：550081

联 系 人：谢工

电 话：15054237821

电子邮件：1531486166@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贵阳碧海花园支行

账 号：5205 0146 4036 0000 2920

联 行 号：105701000964

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5年5月10日